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3393-1624
聯絡人：周昕蓓
電 話：(02)7736-6194

受文者：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儲專)字第11001492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學生線上申請操作手冊、學生APP申請操作手冊、共同注意事項(110年10月修正)(0149263A00_ATTCH4.pdf、0149263A00_ATTCH5.pdf、0149263A00_ATTCH6.pdf)

主旨：有關「教育部111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學生線上申請」，請依說明查照辦理。

說明：

一、本部前於110年10月26日以臺教技(儲專)字第1100146955號函知學校宣導、輔導、申請及初審本方案之相關注意事項略以：

- (一)請學校於110年11月1日至111年3月16日間協助學生線上填寫申請書。
- (二)111年度學校推薦不限比率及人數，請鼓勵學生踴躍參與，並完成線上系統作業。

二、有關學生線上申請，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一)本方案填報系統網址：<https://young.cloud.ncnu.edu.tw/>。

(二)本方案APP下載網址(QRCode請參考操作手冊)：

1、Android系統：https://play.google.com/store/apps/details?id=com.trickpie.young2&hl=zh_TW。



2、IOS系統：<https://itunes.apple.com/tw/app/%E9%9D%92%E5%B9%B4%E5%84%B2%E8%93%84%E5%B8%B3%E6%88%B6/id1435485258?mt=8>。

(三)學生帳號開通：

- 1、請選擇縣市、就讀學校，並輸入身分證字號及預設密碼（西元出生年月日，數字8碼），與「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籍管理系統」進行身分檢核後，查看學生基本資料是否正確。
- 2、請輸入「常用Email」、選擇「體驗計畫（場域）」，並「新建帳號」，即可進行驗證；並請學生至常用Email信箱收取帳號開通驗證信件，進行學生帳號開通（APP亦須進行行動裝置驗證，請至手機收取驗證簡訊）。

(四)申請書包含基本資料/電話/電子信箱等、自傳、職場（學習及國際）體驗探索規劃，請確認學生申請書各項資料完備，若資料不完整者，將影響本部複審結果。

(五)學生填寫申請書後，請依照下面步驟完成申請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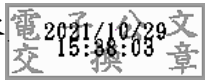
- 1、申請書下載（含共同注意事項及完整申請資料）。
- 2、學生和家長（法定代理人）詳閱並簽名後，繳回至學校種子教師或導師等專責教師存校備查。

三、建請學校種子教師及畢業班導師等執行小組成員，對學生及家長（法定代理人）加強說明方案內容，宣導相關權利及義務，務必轉知學生及家長詳閱本方案及「共同注意事項」；並請申請職場體驗之學生積極參與勞動部辦理之就業媒合活動及職前講習課程。

四、隨文檢附「學生線上申請操作手冊」、「學生APP申請操作手冊」及「共同注意事項（110年10月修正）」各1份，亦可至本方案填報系統下載。

正本：各公私立高級中學、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大陸臺商子弟學校與海外臺灣學校、臺北市私立南華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臺北市私立志仁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新北市私立光華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和美實驗學校、誠正中學、明陽中學、敦品中學、勵志中學

副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務校安組、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陳院長學志、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洪教授政欣



裝

訂

線

